

四川省中医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川中医药标函〔2020〕17号

关于转发《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 2021 年度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的函》的通知

各委员单位、各相关单位：

四川省 2021 年度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已经启动，受省中医药管理局委托，四川省中医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组织中医药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申报征集和推荐工作，现将《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 2021 年度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川市监函〔2020〕737 号，以下简称《函》)转发你们，请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结合现有工作基础，围绕《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20〕7 号)对四川省中医药工作重点的要求，积极组织申报。申报材料请按规定时限报送至四川省中医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标委会秘书处将根据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管理要求，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省中医药管理局)规定的时间节点组织专家对申报的标准项目进行评估遴选后，将合格的项目推荐上报行业主管部门，经审核通过的项目由行业主管部门统一报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本次申报的有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1、申报单位应同时报送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文件。

纸质材料包括：《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汇总表》（《函》附件1）一式1份，《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书》（《函》附件2）及申报项目重要支撑材料一式两份，由主要起草单位盖章后统一报送秘书处。附件2的支撑材料应包含标准草案及其编制说明的初稿，否则视为资料不齐。

电子版材料应与纸质材料一致，并发送到**秘书处工作邮箱**（其他邮箱不予受理）。文件命名要求为“单位全称+项目负责人+项目名称”，可在专家论证会通过，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后再发送盖章扫描件。

2、申报单位统一填写“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即，行业主管部分），各申报单位为“主要起草单位”。

3、受理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8日。逾期不报或材料不齐的不予受理。无特殊情况年内无增补立项计划。

联系人：杜玖珍 028-87428339, 18108149317

邮寄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51号

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5005室

秘书处工作邮箱：scszyybwh@163.com

附件：《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2021年度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

四川省中医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2020年11月17日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川市监函〔2020〕737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征集 2021 年度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 立项计划的通知

省级有关部门，省局有关直属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四川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232 号）相关规定，现就征集 2021 年度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 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满足地方自然条件、风俗习惯等特殊技术要求，在全省范围内具有广泛的规范性、指导性和引领性；
- 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联系紧密，且属于政府职责范围内的公益类标准；
- 原则上应没有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
- 符合地方标准的制定层级（属于全国范围内或全国某

行业范围内的技术要求不应申报)。

二、申报范围

(一) 具有我省自然条件、风俗习惯的特殊技术要求，在农业、工业、服务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需要统一的项目；

(二) 省委省政府明确要求急需制定的项目。

三、申报要求

(一) 申报的项目应对接我省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需求，加强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我省地方标准的分析和研制，注重填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空缺，健全和完善我省地方标准体系。

(二) 根据相关规定，有项目申报意愿的组织或者个人向省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省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汇总后统一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申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不直接受理非行业主管部门的项目申请。

(三) 行业主管部门对征集的项目应按照系统性、协调性、科学性的原则进行遴选和评估，择优申报。禁止通过制定产品质量及其检验方法地方标准等方式，利用地方标准实施妨碍商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行为。

(四) 申报项目涉及其他行业的，省行业主管部门应主动与其他行业部门进行协调，并在项目申报书中写明协调情况与协调结果。协调未果的暂缓申报。

(五) 申报单位于2021年1月10日前将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申报函(含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汇总

表，见附件 1) 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申报函、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书（附件 2）以及申报项目重要支撑材料等材料盖章扫描后刻录光盘一同报送。逾期不报或材料不齐的不予受理。无特殊情况年内不再增补立项计划。

联系人：杨方

电 话：028-86607605

邮 箱：252130919@qq. com

- 附件：1.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计划汇总表
2.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书



附件 2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申报单位：（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填写）

申报日期：_____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写说明

- 1、申报书由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填写后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2、本表用 A4 纸填报，可按内容自行调整表格大小。
- 3、一项立项计划需填报一份申报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2、制定或修订		<input type="checkbox"/> 制定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订	拟修订标准的编号及名称
3、涉及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采用的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编号及名称		采用何种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ISO <input type="checkbox"/> IEC <input type="checkbox"/> ITU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采标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
		采用国际标准号	
		采用国际标准名称	
二、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1、必要性（500字以内）			
2、可行性（500字以内）			
三、范围及主要技术内容			
四、所属标准体系情况			
五、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1、法律法规依据及与之关系			
2、参考和引用的标准名称和编号			
3、与国内外相关标准的对比情况			
六、基本思路、计划和保障措施			
1、基本思路			
2、工作计划			
3、保障措施			
七、有关研究基础和前期研究成果			
八、必要的试验验证数据及分析情况			
九、标准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			

十一、相关单位意见	
主要起草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E-mail
	<p>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9日印发
